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SC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 *WINDMILL Group Limited* 海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0)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5年12月3日起，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15號The Cendas 5樓501室。

承董事會命

**鴻盛昌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誠權**

香港，2025年12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誠權先生及王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俊先生、葉麗平女士及李芳女士。